**2022年民生保障股工作总结、计划**

2022年民生保障股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在开发区民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障局业务部门具体指导下，街道民生工作紧紧围绕以人民为中心，服从大局、稳定为民的目标出发，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制定的工作要点各项任务，现将各项工作完成情况总结如下:

1. **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民政工作**

**1、加强民政工作队伍建设。**根据《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救助协理员管理办法》新城街道11个社区设立了社会救助专职人员，建立相应激励机制，确保队伍战斗力。

**2、认真抓好社会救助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的原则，依法依规对困难群众实施精准救助，2022年街道现享低保户4户6人，无新增情况。街道强化临时急难救助工作,全面落实“临时救助备用金”“先行救助”的政策措施，2022年针对辖区内突发状况的发生，办理急难型临时救助5户5人，救助金额12600元。

**3、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稳定。**一是认真开展居家养老工作，新城街道推进完成街道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个，居家养老服务站2家。二是推进11个社区成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三是以社区文化广场为依托开展活动，推进文化服务项目建设。联合辖区内多家医疗机构为居民进行义诊共37次1920多人次受益。四是开展对辖区留守老人、空巢老人的调查和危困老人的救助，主动为其申请高领津贴事项。2022年新城街道共有248人享受高龄津贴，其中新增62人，共发放高领津贴403650元。五是全面提升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完成残疾人动态更新工作，积极开展残疾人实名制调查工作并为他们做好健康档案。目前系统共有残疾人123人，已为11名智力残疾人发放智能定位手环，享受一、二重度残疾护理补贴人员59人，其中新增17人，已发放重度残疾人补贴62400元。迁入重残补贴1人，月发放补贴150元，工发放补贴1350元。有力推进了残疾人温馨家园的建设工作，为推动丰富残疾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和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创造条件。六是指导11个社区完成了残疾人协会的成立，配合选配出了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七是做好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孤儿的生活保障工作，新城有事实无人抚养孤儿1人，新增孤儿1人，全年发放补贴26320元。八是抓好殡葬管理工作。大力宣传文明葬礼，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活动，禁止乱烧乱扎，防止污染空气，加强监管力度，确保火化率和入公墓率率达100%。

**4、基层社会治理水平稳步提升。**配合开发区民政局对社区实地走访调研，重点针对基层政权领域设施设备、人员配情况进行调查统计，广泛收集社区需求和困难事项，为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奠定基础；推进居务公约的修订工作指导。将绿色环保、廉洁文化、筑牢民族共同体意识等内容纳入到居民公约；做好全国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信息系统上报工作。

**（二）就业工作方面**

**1、认真抓好就业、失业日常工作。**就业、失业登记是记载辖区劳动者就业与失业状况、享受相关就业扶持政策、接受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等情况的基本载体，是统计辖区人口就失业状态资料的基础数据，新城街道通过多种宣传方式，宣传就业、失业政策，把政策落实到实处。截止目前，已为辖区居民办理就业264人、失业登记546人，就业困难人员认定323人。本年度维护录入2021年度劳动就业核心子系统灵活就业补贴信息561条。2022年度“4050 ”社会保险补贴办理人数579人。

**2、推进就业调查统计工作。**2022年新城街道多次配合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就业创业科开展辖区“就业援助月”、毕业生就业意向问卷调查、毕业生实名统计、企业基本情况调查、企业用工情况调查工作，并形成调查报告，为开发区就业情况提供了数据支持。

**3、配合做好劳动监察工作。**2022年新城街道配合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辖区1979家企业情况进行基本情况、用工情况统计，并对55家个体、企业进行劳动监察日常巡查，为开发区劳动监察科提供了基础数据，为进一步维护辖区和谐和谐劳动关系贡献力量。

**4、落实创业担保政策工作。**新城街道认真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扶持政策，通过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辖区商铺广泛宣传创业担保政策，提高创业担保担保贷款的知晓率，充分发挥引导作用，为创业者解决资金难题提供条件。2022年度，推荐辖区创业担保贷款荐7家，推荐参加通辽市就业局就业创业项目展20家，7家入选参展。

**（三）医保、社保工作方面**

**1、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

2022年1月至今，2022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新参续保861人，其中，新生儿411人，儿童133人，成人317人。异地就医备案2人。2023年度医保截止目前享受资助参险的特殊人群共计44人，新参续保629人，其中儿童345人，成人283人。为进一步推动参保率，发放宣传单2310份，配合医疗保障局完成宣传激活电子医保凭证11928人。

**2、城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

为进一步扩大城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范围，开展“养老保险宣传月”活动，各社区利用多平台多形式宣传养老保险参保政策，发放宣传资料2877份。2022年度1月至今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参登记5人，特殊人群政府代缴养城乡养老保险8人。

**3、医疗救助、病退工作**

2022年度为辖区低保人员申请医疗救助5次，累计救助金额7823.3元。2022年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病退科未发布2022年病退办理通知，不能受理相关材料。

1. 存在的问题
2. 民政工作较繁杂、政策性强，社区工作人员频繁调换，经常工作衔接不上，对工作影响较大。
3. 医保、社保工作存在的问题主要有：基层经办系统有待完善，不利于便民服务效率的提升；注册电子社保卡、医保电子凭证的积极性不高。

**三、2023年工作计划**

**（一）民政工作**

 1、认真按照上级民政的工作要求做好街道、社区低保工作，做到应保尽保积极做好对低保对象及社区居民宣传低保政策的工作，将社会救助主动发现，做到精细排查，争取把工作做到细致、准确、周到，让低保对象和居民对街道低保工作满意。

 2、搞好残疾人保障法的宣传，积极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对辖区内残疾人做到底数清楚、档案齐全，做到经常性的走访，切实解决他们的生活困难。落实做好残疾人各项补贴的申请审批，残疾人辅助器具的申请，把残疾人工作做到实处、落实到实处，使广大残疾人家庭切实真正的享受到国家的优惠政策。完成好2023年的残疾人动态更新工作，做好残疾人无障碍改造工作。

3、督促社区做好老龄的工作，积极推进3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开展多种多样的助老活动，详细摸底掌握社区老龄人口的基本情况。做好高领补贴宣传、整理、上报、审批、发放工作。做好高龄系统维护，实行享受补贴人员动态管理。**（二）就业工作**

1、继续配合做好人力资源保障局劳动监察、企业调查、就业状况调查工作。充分运用辖区企业情况调查、企业用工情况调查、大学生就业情况统计等数据对现有的就业情况加以分析梳理，探索就业再就业工作的新途径和新方法。

2、广泛宣传就业、失业政策。通过就业、失业登记让辖区想就业、能就业的失业人员、大学毕业生充分了解惠民政策，促进居民就业就业。重点做好创业担保货款宣传推荐、企业创业项目展参展推荐工作，配合好市、区级人才招聘宣传工作，为要创业、想就业的人创造更多的就业条件。

3、继续做好2022年度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工作，面对逐年上升的申领人数，克服困难，切实做好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审批及2023年系统录入工作。保障灵活就业对象应享尽享，使惠民政策落实到实处。

**（三）医疗、社会保障工作**

将继续依托社区网格群、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扩大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宣传范围，同时发放宣传单、组织宣讲等线下活动深入群众讲解政策。加大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征缴力度，促进适龄未参保人群应保尽保，特殊人群不漏一人。严格按照上级下发文件，落实社保、医保待遇，完善业务经办流程，提高办事效率。

2023年新城街道民生保障股将积极贯彻落实民政、就业、医保、社保政策，以强化服务为手段，建立完善的民生保障服务工作规范，提高工作效率。不断学习先进服务理念，认识到服务工作的重要性，提高基层服务能力，让惠民政策惠及更多群众。